

#中国式浪漫#

发行普通股股票

股票的特点、股东的权利

股票的特点：永久性、流通性、风险性（股票价格的波动性、红利的不确定性、破产清算时股东处于剩余财产分配的最后顺序等）、参与（管理）性。

股东的权利：公司管理权、收益分享权（落后于优先股）、股份转让权（普通股、优先股均有）、优先认股权（优先于优先股）、剩余财产要求权（落后于优先股）。

。

我国证券交易所概况

上海证券交易所：主板、科创板。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主板、创业板。

北京证券交易所：新三板精选层。

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（原则性条件）

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；

具有持续经营能力；

最近3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；

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最近3年不存在贪污、贿赂、侵占财产、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。

上市公司股票发行的条件（主板、一般条件）

公开发行新股：组织机构健全，运行良好。

盈利能力应具有可持续性。

上市公司最近3个会计年度连续盈利（以扣非前后孰低者为准）；

业务和盈利来源相对稳定，不存在严重依赖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情形；

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，最近12个月内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；

最近24个月内曾公开发行证券的，不存在发行当年营业利润比上年下降50%以上的情形。